

辽宁石化职业技术学院内部通知

〔2023〕53号

关于个人养老金宣传推介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单位）：

2022年11月25日，国家正式启动个人养老金先行工作，我省沈阳市、大连市确定为先行城市，学院教职工在省本级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也可先行参与个人养老金。为做好政策解读和宣传推介工作，人社厅印制了《个人养老金操作指南》，包括建立个人养老金制度的意义、个人养老金政策要点和个人养老金参加流程等。

为使广大教职工了解个人养老金相关政策，现将《个人养老金操作指南》转发给大家，请大家认真学习，积极参与，如有疑问可咨询人事处。

联系人：吴浩

电话：61692

附件：个人养老金操作指南



附件

个人养老金操作指南

一、建立个人养老金制度的意义

社会保障是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护社会公平、增进人民福祉的基本制度保障，是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实现广大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的重要制度安排。中央明确要求，要立足我国基本国情，借鉴国际经验，努力构建以基本养老保险为基础，以企业年金和职业年金为补充、与个人储蓄型养老保险和商业养老保险相衔接的“三支柱”养老保险体系。目前，第一支柱是基本养老保险，包括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是主体部分，制度基本健全；第二支柱包括企业年金、职业年金，由用人单位及其职工自主建立，已有良好的发展基础，补充作用初步显现；第三支柱是个人储蓄性养老保险和商业保险，具体包括个人养老金和其他个人商业养老金融业务。

个人养老金是政府政策支持、个人自愿参加、市场化运营的补充养老保险制度。推动个人养老金发展，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发展第三支柱养老保险的重要举措，具有重要意义。首先是有利于更好的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养老保障需求，个人养老金制度的实施，增加了一条补充养老保险渠道，有利于在基本养老保险和企业（职业）年金基础上，再增加一份积累，退

休后能够再多一份收入，进一步提高退休后的生活水平，让老年生活更有保障、更有质量。其次是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促进社会保障事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也是补齐制度短板，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的客观需要。

二、个人养老金政策

（一）参保范围

个人养老金参保范围是在中国境内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或者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劳动者。只要参加了基本养老保险，即可参加个人养老金。非强制，自愿参加。

我省沈阳市和大连市为先行城市。先行城市试行一年后，再逐步推广到全省。先行阶段覆盖在先行城市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所有人员。

（二）制度模式

采取个人账户制的制度模式，即在国家信息平台上开立唯一的个人养老金账户，再在商业银行开立对应的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与个人养老金账户一一绑定，封闭运行，缴费完全由参加人个人承担，实行完全积累，达到规定条件才能领取。两个账户有顺序，必须先开立个人养老金账户，拿到“入场券”，再开立资金账户。

1.个人养老金账户。

功能：用于登记和管理个人身份信息，并与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关联，记录个人养老金缴费、投资、领取、抵扣和缴纳个人所

得税等信息，是参加个人养老金制度、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基础。为参加人提供查询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缴费额度、个人资产信息和个人养老金产品信息，根据参加人需要提供涉税凭证等服务。

开立渠道：可通过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全国人社政务服务平台、电子社保卡、“掌上 12333”、商业银行及其他个人养老金产品销售机构等多个渠道，在信息平台开立。其中，商业银行是通过与信息平台的链接，个人养老金产品销售机构是通过商业银行渠道在信息平台为参加人开立个人养老金账户。

2.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

功能：为参加人提供资金缴存、缴费额度登记、个人养老金产品投资、个人养老金支付、个人所得税税款支付、资金与权益信息查询等服务。特殊专业资金账户，参照个人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项下Ⅱ类户进行管理。

开立途径：在商业银行开立本人唯一的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商业银行可以通过本机构柜面或电子渠道，为参加人开立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商业银行为参加人开立资金账户时，应当通过信息平台完成个人养老金账户核验。参加人应当按要求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商业银行应当严格遵守相关规定。一个时间段内只能有一个“活跃”的资金账户。

（三）缴费标准

个人养老金目前每年缴费上限 12000 元，今后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多层次体系发展情况适时调整。缴费灵活，按年度累计，

不能超缴和补缴。

（四）税收政策

在缴费环节，每年不超过 12000 元的部分，可以在个人所得税前办理扣除；投资环节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领取环节按照 3% 的税率缴纳个人所得税。

（五）个人养老金投资

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内资金可购买四类金融产品：银行理财、储蓄存款、商业养老保险、公募基金。参与的金融机构和产品由相关金融监管部门确定。投资品种由参加人自主决定，风险完全由个人承担。

（六）个人养老金领取

领取条件：达到领取基本养老金年龄、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出境定居、其他符合国家规定的情形。

领取方式：可以按月、分次或者一次性领取。

领取途径：领取时，个人养老金由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转入本人社保卡。参加人死亡的，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的资产可以继承。

三、个人养老金业务参加流程

第一步：建立个人养老金账户。通过全国统一线上服务入口和商业银行等渠道，选择“个人养老金账户开立”建立。登录网址 <http://si.12333.gov.cn/>，进入“个人养老金”专区，点击“个人养老金账户开立”即可。成功开立个人养老金账户后，可通过“商业银行

个人养老金业务开办情况查询”服务，获取更多商业银行信息。

第二步：开立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通过商业银行手机银行或柜面等渠道，参加人可一次性完成个人养老金账户和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的开立。

线下渠道需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到商业银行网点柜面开立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实体卡，或者扫描网点移动 PAD 二维码开立电子账户。也可按照相关规定，委托他人、在职单位开立资金账户。线上渠道可提前准备好有效身份证件和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邮储银行等六大国有商业银行任意一张 I 类借记卡，登陆各商业银行手机银行，依次点击至“个人养老金”专区，按操作提示便捷开立电子账户。

第三步：存钱缴费。通过柜面、手机银行或个人网银等渠道，自然年度内一次性或分次向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缴费。

第四步：享受税收优惠政策。选择在预扣预缴（取得工资薪金所得、按累计预扣法预扣预缴劳务报酬所得的）或者综合所得汇算清缴时，使用“个人所得税”APP 扫码等方式（缴费后产生一个二维码缴费凭证）享受税优。

第五步：购买产品。通过个人养老金产品销售渠道，购买符合规定的银行理财、储蓄存款、商业养老保险、公募基金等个人养老金产品。

第六步：资金领取。通过商业银行渠道，可选择按月、分次或者一次性等方式领取个人养老金，由商业银行机构代扣代缴个

人所得税后，并转入本人社会保障卡。

第七步：信息查询。全国统一线上服务入口可查询个人养老金相关账户、缴费、交易、领取等个人权益信息，同时可查询个人养老金产品及发行机构等信息。

四、首批开办个人养老金业务的金融机构名单

国有大型商业银行 6 家：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邮储银行。

股份制银行 12 家：中信银行、光大银行、华夏银行、民生银行、招商银行、兴业银行、平安银行、广发银行、浦发银行、浙商银行、渤海银行、恒丰银行。

城市银行 5 家：北京银行、上海银行、江苏银行、宁波银行、南京银行。

理财公司 11 家：工银理财、农银理财、中银理财、建信理财、交银理财、中邮理财、贝莱德建信理财、光大理财、招银理财、兴银理财、信银理财。

证券公司 14 家：华泰证券、中信证券、广发证券、中信建投证券、招商证券、中国银河证券、国泰君安证券、国信证券、东方证券、兴业证券、海通证券、申万宏源证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长江证券。

独立基金销售机构 7 家：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

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6 家：国寿寿险、太平养老、太平人寿、泰康人寿、人保寿险、国民养老。

五、可投资的个人养老金产品

个人养老金产品包括储蓄存款、理财产品、商业养老保险和公募基金四大类金融产品。根据证监会公布的个人养老金基金名录和银保监会公布的《个人养老金保险产品名单》，共包括 129 支养老目标基金产品，6 家保险公司的 7 款商业养老保险产品。储蓄存款、理财产品也将陆续公开发布，参加人可到个人养老金信息管理服务平台和金融行业平台查询符合条件的个人养老金产品名录，自愿选择参加。